

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尤发改基〔2024〕132号

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尤溪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（汤川片区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复

尤溪县汤川乡人民政府：

报来《关于尤溪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（汤川片区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申请批复的函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函复如下：

一、本项目为尤溪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（汤川片区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，原则同意项目建设。

二、项目名称：尤溪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（汤川片区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项目编码：2412-350426-04-01-901664）。

三、项目建设地点：尤溪县汤川乡。

四、项目单位：尤溪县汤川乡人民政府。

五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（1）绿色蔬菜土壤肥沃改良工程面积 9856 亩；（2）绿色蔬菜检测中心 300 平方米；（3）智慧农业服务中心 1500 平方米（包括电商销售平台、农业大数据互联网平台、数字农业应用系统、感知设备、智能控制系统、智能农机设备等）；（4）农产品物流中心 27066 平方米（包括物流管理信息系统（LMIS）、智能仓库管理系统（SWMS）、仓库控制系统（WCS）、智慧物流设备等）；（5）新建农业生产水肥设施（包括水肥设备、水肥输送管道 4000 米、给水管 4000 米、排水管 5000 米）等配套工程。（6）示范园道路改造 3.7 公里，宽 6-7 米（包括改造人行道 632 平方米，改造道路 24416 平方米、改造停车位 60 个（预留新能源充电桩 40 个））。

六、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总投资 27991.11 万元，建设资金除上级资金外，其余由汤川乡人民政府统筹安排。

七、项目建设工期：24 个月。

八、招标内容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、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具体规定，项目单位申请的项目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等招标事项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执行。

九、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，并经尤溪县人民政府审查批复，项目总体风险等级为低风险。请严格落实项

目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，切实维护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。

十、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应按照相关节能标准、规范建设。

请据此批复抓紧开展初步设计，深化其他相关前期工作，争取项目尽早开工建设。

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 年 12 月 6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民政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水利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卫健局、应急局、审计局、林业局、统计局、城管局、生态环境局。

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 年 12 月 6 日印发
